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50984633101 第 1 页 共 11 页

委托单位 湖南浏阳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荷花街道办事处荷花园社区金沙南路 369 号荷花自然资源所

项目名称 湖南浏阳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自行监测 1 月份

项目地址 湖南省浏阳市荷花街道建新村

样品类型 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No. 296652D655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50984633101

第 2 页 共 11 页

1.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及排气筒高度均由客户提供, 本公司不对其准确性负责。
6. 检测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 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 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
7. 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仅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状况, 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 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
8.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 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
9.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10.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
11. 对本报告有疑议,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12. 未加盖 CMA 章的报告仅用作科研、内部质量控制等, 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13. 检测结果中带有“L”、“ND”或者“<”,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长沙经济开发区三一路 1 号三一工业城老研发楼 3 楼、4 楼

邮政编码: 410199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 0731-82757312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 0731-82757302, 82757303

编制: 周苗苗

签发: 汪颖

审核: 夏丹

签发人职位: 技术负责人

签发日期: 2026/01/19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湖南浏阳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自行监测 1 月份		
项目地址	湖南省浏阳市荷花街道建新村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6-01-09~2026-01-12
采样人员	陈恩宇、朱恩慧		
检测单位	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检测内容

表 2-1: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有组织)	详见表 4-1、4-2	详见表 4-1、4-2	详见表 4-1、4-2
备注: 1.采样点位、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 2.此报告仅用于企业了解污染物浓度的排放情况。			

三、检测方法及仪器

表 3-1:

测试方法及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废气 (有组织)	汞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HJ 543-2009	$2.5 \times 10^{-3} \text{mg/m}^3$	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208U TTE20231665
	铊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8 \times 10^{-6} \text{mg/m}^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350X TTE20173270
	镉及其化合物		$8 \times 10^{-6} \text{mg/m}^3$	
	铋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5} \text{mg/m}^3$	
	砷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4} \text{mg/m}^3$	
	铅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4} \text{mg/m}^3$	
	铬及其化合物		$3 \times 10^{-4} \text{mg/m}^3$	
	铜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4} \text{mg/m}^3$	
	锰及其化合物		$7 \times 10^{-5} \text{mg/m}^3$	
	镍及其化合物		$1 \times 10^{-4} \text{mg/m}^3$	
钴及其化合物	$8 \times 10^{-6} \text{mg/m}^3$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50984633101

第 5 页 共 11 页

四、检测结果

表 4-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气 (有组织)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HJ/T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采样日期	2026-01-09	检测日期	2026-01-09~2026-01-12				
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焚烧炉 1#废气排放口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0×10 ⁻³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4.4×10 ⁻³	ND	ND	ND	0.05
		排放速率 kg/h	4.3×10 ⁻⁴	/	/	/	---
	镉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8.95×10 ⁻⁶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5.42×10 ⁻⁶	ND	---
		排放速率 kg/h	/	/	5.4×10 ⁻⁷	/	---
	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8.95×10 ⁻⁶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5.42×10 ⁻⁶	ND	0.1
		排放速率 kg/h	/	/	5.4×10 ⁻⁷	/	---
砷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40×10 ⁻⁴	4.44×10 ⁻⁴	4.71×10 ⁻⁴	4.52×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2.62×10 ⁻⁴	2.69×10 ⁻⁴	2.85×10 ⁻⁴	2.72×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2.8×10 ⁻⁵	3.1×10 ⁻⁵	2.8×10 ⁻⁵	2.9×10 ⁻⁵	---	
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88×10 ⁻⁴	4.54×10 ⁻⁴	5.14×10 ⁻⁴	4.52×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2.31×10 ⁻⁴	2.75×10 ⁻⁴	3.12×10 ⁻⁴	2.73×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2.5×10 ⁻⁵	3.1×10 ⁻⁵	3.1×10 ⁻⁵	2.9×10 ⁻⁵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50984633101

第 6 页 共 11 页

续上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表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焚烧炉 1# 废气排放口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82×10 ⁻³	3.50×10 ⁻³	3.68×10 ⁻³	3.67×10 ⁻³	---	100
		折算浓度 mg/m ³	2.27×10 ⁻³	2.12×10 ⁻³	2.23×10 ⁻³	2.21×10 ⁻³	---	
		排放速率 kg/h	2.5×10 ⁻⁴	2.4×10 ⁻⁴	2.2×10 ⁻⁴	2.4×10 ⁻⁴	---	
	镉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06×10 ⁻⁴	9.30×10 ⁻⁵	1.03×10 ⁻⁴	1.01×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6.31×10 ⁻⁵	5.64×10 ⁻⁵	6.24×10 ⁻⁵	6.06×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6.9×10 ⁻⁶	6.4×10 ⁻⁶	6.2×10 ⁻⁶	6.5×10 ⁻⁶	---	
	钴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16×10 ⁻⁵	4.95×10 ⁻⁵	4.63×10 ⁻⁵	4.25×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1.88×10 ⁻⁵	3.00×10 ⁻⁵	2.81×10 ⁻⁵	2.56×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2.0×10 ⁻⁶	3.4×10 ⁻⁶	2.8×10 ⁻⁶	2.7×10 ⁻⁶	---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9.58×10 ⁻⁴	1.11×10 ⁻³	1.20×10 ⁻³	1.09×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5.70×10 ⁻⁴	6.73×10 ⁻⁴	7.27×10 ⁻⁴	6.57×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6.2×10 ⁻⁵	7.7×10 ⁻⁵	7.2×10 ⁻⁵	7.0×10 ⁻⁵	---	
	铜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18×10 ⁻⁴	ND	2.23×10 ⁻⁴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1.30×10 ⁻⁴	ND	1.35×10 ⁻⁴	ND	---	
		排放速率 kg/h	1.4×10 ⁻⁵	/	1.3×10 ⁻⁵	/	---	
锰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04×10 ⁻⁴	5.70×10 ⁻⁴	6.53×10 ⁻⁴	5.76×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3.00×10 ⁻⁴	3.45×10 ⁻⁴	3.96×10 ⁻⁴	3.47×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3.3×10 ⁻⁵	3.9×10 ⁻⁵	3.9×10 ⁻⁵	3.7×10 ⁻⁵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50984633101

第 7 页 共 11 页

续上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表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焚烧炉 1# 废气排放口	镉、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47×10 ⁻³	6.22×10 ⁻³	6.89×10 ⁻³	6.53×10 ⁻³	---	100
		折算浓度 mg/m ³	3.85×10 ⁻³	3.77×10 ⁻³	4.18×10 ⁻³	3.93×10 ⁻³	1.0	
		排放速率 kg/h	4.2×10 ⁻⁴	4.3×10 ⁻⁴	4.2×10 ⁻⁴	4.2×10 ⁻⁴	---	
烟气参数		烟气温度℃	烟气流速 m/s	烟气流量 N m ³ /h	烟气含湿量%	烟气含氧量%		
其他项目	第一次	138	13.8	64691	21.7	4.2		
	第二次	138	14.8	69189	21.8	4.5		
	第三次	137	13.5	60260	25.5	4.5		
汞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137	13.6	61793	24.3	5.1		
	第二次	138	13.8	64691	21.7	4.2		
	第三次	138	14.8	69189	21.8	4.5		
备注: 1.“/”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2.“---”表示 GB 18485-2014 表 4 标准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50984633101

第 8 页 共 11 页

表 4-2: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气 (有组织)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HJ/T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采样日期		2026-01-09		检测日期		2026-01-09~2026-01-12		
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焚烧炉 2# 废气排放口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0.05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50×10 ⁻⁴	1.76×10 ⁻⁵	1.63×10 ⁻⁵	6.13×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8.82×10 ⁻⁵	1.08×10 ⁻⁵	1.07×10 ⁻⁵	3.66×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1.0×10 ⁻⁵	1.1×10 ⁻⁶	1.0×10 ⁻⁶	4.0×10 ⁻⁶	---	
	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50×10 ⁻⁴	1.76×10 ⁻⁵	1.63×10 ⁻⁵	6.13×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8.82×10 ⁻⁵	1.08×10 ⁻⁵	1.07×10 ⁻⁵	3.66×10 ⁻⁵	0.1	
		排放速率 kg/h	1.0×10 ⁻⁵	1.1×10 ⁻⁶	1.0×10 ⁻⁶	4.0×10 ⁻⁶	---	
	砷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66×10 ⁻³	7.89×10 ⁻⁴	7.09×10 ⁻⁴	1.05×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9.76×10 ⁻⁴	4.84×10 ⁻⁴	4.63×10 ⁻⁴	6.41×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1×10 ⁻⁴	4.9×10 ⁻⁵	4.3×10 ⁻⁵	6.7×10 ⁻⁵	---	
	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8.82×10 ⁻³	7.35×10 ⁻⁴	2.66×10 ⁻³	4.07×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5.19×10 ⁻³	4.51×10 ⁻⁴	1.74×10 ⁻³	2.46×10 ⁻³	---	
		排放速率 kg/h	6.0×10 ⁻⁴	4.6×10 ⁻⁵	1.6×10 ⁻⁴	2.7×10 ⁻⁴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50984633101

第 9 页 共 11 页

续上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焚烧炉 2# 废气排放口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8.31×10 ⁻³	5.14×10 ⁻³	5.16×10 ⁻³	6.20×10 ⁻³	---	100
		折算浓度 mg/m ³	4.89×10 ⁻³	3.15×10 ⁻³	3.37×10 ⁻³	3.80×10 ⁻³	---	
		排放速率 kg/h	5.7×10 ⁻⁴	3.2×10 ⁻⁴	3.2×10 ⁻⁴	4.0×10 ⁻⁴	---	
	锑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23×10 ⁻⁴	1.67×10 ⁻⁴	1.52×10 ⁻⁴	2.14×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1.90×10 ⁻⁴	1.02×10 ⁻⁴	9.93×10 ⁻⁵	1.30×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2.2×10 ⁻⁵	1.0×10 ⁻⁵	9.3×10 ⁻⁶	1.4×10 ⁻⁵	---	
	钴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50×10 ⁻⁴	7.85×10 ⁻⁵	9.03×10 ⁻⁵	1.40×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1.47×10 ⁻⁴	4.82×10 ⁻⁵	5.90×10 ⁻⁵	8.47×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1.7×10 ⁻⁵	4.9×10 ⁻⁶	5.5×10 ⁻⁶	9.1×10 ⁻⁶	---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64×10 ⁻³	1.78×10 ⁻³	5.45×10 ⁻³	4.96×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4.49×10 ⁻³	1.09×10 ⁻³	3.56×10 ⁻³	3.05×10 ⁻³	---	
		排放速率 kg/h	5.2×10 ⁻⁴	1.1×10 ⁻⁴	3.3×10 ⁻⁴	3.2×10 ⁻⁴	---	
	铜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86×10 ⁻⁴	3.20×10 ⁻⁴	3.51×10 ⁻⁴	4.86×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4.62×10 ⁻⁴	1.96×10 ⁻⁴	2.29×10 ⁻⁴	2.96×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5.4×10 ⁻⁵	2.0×10 ⁻⁵	2.1×10 ⁻⁵	3.2×10 ⁻⁵	---	
	锰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67×10 ⁻³	5.81×10 ⁻⁴	8.80×10 ⁻⁴	1.38×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1.57×10 ⁻³	3.56×10 ⁻⁴	5.75×10 ⁻⁴	8.34×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8×10 ⁻⁴	3.6×10 ⁻⁵	5.4×10 ⁻⁵	9.0×10 ⁻⁵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50984633101

第 10 页 共 11 页

续上表:

采样 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焚烧炉 2# 废气排放口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0305	9.59×10 ⁻³	0.0155	0.0185	---	100
		折算浓度 mg/m ³	0.0179	5.88×10 ⁻³	0.0101	0.0113	1.0	
		排放速率 kg/h	2.1×10 ⁻³	6.0×10 ⁻⁴	9.5×10 ⁻⁴	1.2×10 ⁻³	---	
烟气参数	烟气温度℃	烟气流速 m/s	烟气流量 N m ³ /h		烟气含湿量%	烟气含氧量%		
第一次	142	15.3	68176		25.1	4.0		
第二次	147	14.1	62705		24.2	4.7		
第三次	142	13.7	61168		24.6	5.7		
备注: 1.“/”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2.“---”表示 GB 18485-2014 表 4 标准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50984633101

第 11 页 共 11 页

附: 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